

证券代码：872388

证券简称：蓝水软件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冯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及公司状况做了回顾，并对 2024 年度工作做出相应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做了回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（立信中联审字[2024]D-0122 号）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对公司 2023 年企业会计数据、财务指标进行了总结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尚处于发展期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确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（立信中联审字[2024]D-0122 号）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审计机构在 2023 年度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，客观公正的履行了职责，圆满完成审计工作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。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协力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泽群、薛恒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资格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，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《上海市协力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蓝水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7 日